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 A

公告编号：2017-041 号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和先机”）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持有本公司22,628.9043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34%。2017年6月5日，本公司接到太和先机关于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16年6月2日，太和先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2,628.9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质押开始日为2016年6月2日，质押到期日为2018年11月30日。2017年5月22日，太和先机所持上述质押股份中的12,000万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解除质押，并于2017年5月24日将其中的10,500万股再质押给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16年6月3日和2017年5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2016-044号）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2017-035号）。

2017年6月1日，太和先机将上述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剩余质押股份10,628.90万股提前完成购回交易，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票质押解除手续。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太和先机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22,628.9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已全部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的46.97%。太和先机持有的本公司22,628.9043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中仍有10,500.00万股被质押，质押的股份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97%，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46.40%。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2017年6月5日，太和先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444.0001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6月5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6月4日。本次股份质押登记手续于2017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质押具体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64,440,001	2017年6月5日	2018年6月4日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48%	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
合计		64,440,001				28.48%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本次质押完成后，太和先机所持本公司22,628.9043万股股份中，累计被质押股份16,944.0001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48%，占太和先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74.88%。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函。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6月7日